

烟台市莱山区第八小学

教师管理制度

为了全面高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深化教育改革，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端正办学思想，提高课堂教学效益，不断转变与更新教育观念，严格执行国家的课程标准，改革课堂教学方式与方法，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，提倡互动和操控性学习，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、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。做到把学生平时的学习成绩与综合发展水平结合起来，把对学生的评价与对教师的评价结合起来，遵循教学规律，因材施教，帮助学生树立科学的人生观和价值观，逐步培养学生的终生学习能力。特制定以下教师管理制度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体教师必须认真学习各种法律法规，学习党的各项方针、政策、路线；学习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及邓小平理论，认真实践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坚持改革开放，热爱祖国、热爱学生、热爱自己的本职工作，遵纪守法，为人师表，以师德八条严格规范自身行为，对学生进行全面教育，努力完成教育教学任务。

二、管理制度

全体教师必须履行自己的工作职责，不断加强业务学习，努力提高自身文化水平和业务能力，增强事业心和责任感，把德育工作放在首位，认真贯彻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生思

想道德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，培养学生良好的道德行为及远大的共产主义理想。认真钻研教材，认真备课，认真书写教学笔记，认真批阅作业，耐心辅导后进生，做好后进生的转化与巩固工作，不得歧视学困生，努力培养双优生。各位教师必须依法治教，以德行教，杜绝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，狠抓班级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，积极推进素质教育、不断加强教学研究，积极进行教改，继续喊响“三个口号”：向管理要质量、向教师要质量、向 40 分钟要质量。